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 10 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激励对象郎芳因职务变 动成为公司监事,公司按授予价格对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 本次回购股数为 193,200 股。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 970.556.038 股减少至 970.362.838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70.556.038 元减少至人民币 970,362,838 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 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减少 注册资本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的, 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